

湖北亨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6 月 17 日 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6 月 17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6 月 17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06 月 11 日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湖北亨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湖北省荆门市杨湾路 122 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4）人
1.01	提名程志刚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累积投票提案	√
1.02	提名朱晓兵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累积投票提案	√
1.03	提名王建民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累积投票提案	√
1.04	提名徐浩林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提名孙宇辉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累积投票提案	√
2.02	提名齐子鹏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累积投票提案	√
2.03	提名何贵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提案 1.00、2.00 采用累积投票制，应选非独立董事 4 人，独立董事 3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其中提案 2.00 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4、公司将就本次股东会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重大事项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2、登记时间：2026 年 6 月 11 日，下午 14:00—16:00（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3、登记地点：湖北亨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程婷

联系电话：0724-2223339

联系传真：0724-2211900

电子邮箱：heilen@biocause.net

通讯地址：湖北省荆门市杨湾路 122 号

邮政编码：448000

5、本次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6、注意事项：异地股东可填写附件3《湖北亨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并采取邮寄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亨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1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1211”，投票简称为“亨迪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

（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 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4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4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

（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 2，采用差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 3 位。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6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06 月 17 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湖北亨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湖北亨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6 月 17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1.01	提名程志刚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2	提名朱晓兵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3	提名王建民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4	提名徐浩林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提名孙宇辉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2	提名齐子鹏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3	提名何贵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非累积投票提案					
3.00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附件 3:

湖北亨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参会登记表

法人股东名称/自然人股东名称	
股东证券账户开户证件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户号码	
股权登记日持股数量（股）	
是否委托他人参加会议	
受托人姓名（如有）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如有）	
联系人姓名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p>注：</p> <p>1、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写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p> <p>2、请用正楷填写此表。</p>	
<p>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 _____</p>	